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实施全市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实施功能区声环境监测、区域声环境监测和道路交通声环境监测；实施全市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和辐射设施监督性监测；参与污染事故的调查，为调处污染纠纷提供监测服务；为编制环境监测年鉴、环境质量报告以及为生态环境监督管理等工作提供技术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内设处室 0 个。

编制人数共计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65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共计 7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52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52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3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832010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44.51	879.51	1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4	130.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4	130.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9	78.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5	51.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1	49.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31	49.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3	33.5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79	14.7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99.51	634.51	165.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34.51	634.51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34.51	634.51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65.00	0.00	165.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65.00	0.00	1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35	65.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35	65.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5	65.35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2010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44.51	879.51	1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4	130.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4	130.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9	78.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5	51.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1	49.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31	49.3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3	33.5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79	14.7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99.51	634.51	165.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34.51	634.51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34.51	634.51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65.00	0.00	165.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65.00	0.00	1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35	65.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35	65.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5	65.35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832010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79.51	847.01	32.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5.21	845.2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6.36	246.3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73	18.7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5.00	315.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89	78.8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45	51.4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3	33.5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79	14.7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0.9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35	65.3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2	20.1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0	0.00	32.50
30201	办公费	23.00	0.00	23.0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5.00	0.00	5.00
30211	差旅费	4.00	0.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	1.80	0.00
30309	奖励金	1.80	1.8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2010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832010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测与辐射管理_生态环境监测能力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832-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65.00	
	其中: 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监测任务, 实施全市环境执法、污染源监督性、应急等监测, 为环境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能力外土壤监测项目费	=60000 元
		仪器设备维护费	=520000 元
		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	=500000 元
		仪器设备检定	=30000 元
		实验室 lims 管理系统	=120000 元
		政府采购能力外废水监测项目费	=290000 元
		政府采购能力外废气监测项目费	=130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能力外土壤监测点位数	≥5 个
		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批次	≥12 次
		政府采购能力外废气监测点位数	≥36 个
		政府采购能力外废水监测点位数	≥35 个
		仪器设备维护次数	=12 次
		仪器设备检定次数	=1 次
	实验室 lims 管理系统个数	=1 套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监测任务时效	定性 202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工作覆盖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生态环境监测质量	定性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监测对象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收入预算总额为 104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83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04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8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04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8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支出预算总额为 104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8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79.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83 万元；项目支出 165.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99.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3.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45.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8.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6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4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8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3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99.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3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79.51 万元，项目支出 165.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45.2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50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15.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生态环境能力建设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实施全市辐射环境质量状况监测和辐射设施监督性监测; 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 参与污染事故的调查, 为调处污染纠纷提供监测服务; 为编制环境监测年鉴、环境质量报告等工作

2) 立项依据

《江西省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江西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关于发布《江西省环境监测行业指导价》的通知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4) 实施方案

监测站根据全年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求，积极部署、合理安排，制定了全年监测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各项执法监测。按照《江西省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要求，全面推进提升我站监测能力，以保障生态环境管理的需求

5) 实施周期

2026 年全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初预算安排 165 万元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生态环境监测站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0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00 万元，比上年增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压缩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